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示本)

项目名称： 路桥钢模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广元市天路钢结构设备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的名称，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拟建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拟建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表 1)

项目名称	路桥钢模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广元市天路钢结构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智	联系人	吴*智		
通讯地址	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滨河路 57 号				
联系电话	151****0110	传真	/	邮政编码	628000
建设地点	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街道群兴村一组				
立项审批部门	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川投资备【2018-510802-33-03-263860】FGQB-0064 号		
建设性质	新建（补评）	行业类型及代码	金属结构制造 C3311		
占地面积（m ² ）	2000	绿化面积（m ² ）	/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9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9%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1、项目由来</p> <p>广元市天路钢结构设备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在四川广元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金 60 万元，现有固定资产 120 余万元。公司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内，厂房面积约二千多平米。现有职工 35 人，其中中高级技术人员 8 人。租赁其已建厂房，依托其部分公辅设施，购置相应设备，开展路桥钢模生产线项目，主营路桥钢模及附属非标结构件的加工制作，年生产能力 1000 万元以上。公司经营范围有：钢模、非标结构加工。</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该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该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自建设生产以来还未办理环评手续，目前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核批准立项（川投资备【2018-510802-33-03-263860】FGQB-0064 号）。</p> <p>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清理整顿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15】90 号）、省环保厅《关于扎实推进全省环保违法</p>					

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的函》（川环函【2017】1926号）和市迎接中央环境保护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关于扎实推进全省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的函>的通知》要求，对于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按照“关停一批、整治一批、完善一批”的要求进行处理。

该项目属 2007 年已建成投产的未批先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根据园区管委会出具的入园证明，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发展规划，见附件。同时根据《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环保违法建设项目整顿工作的通知》，本项目属于“三个一批”中的“整治一批”，应按现行审批权限限期补办环评手续。

我公司受广元市天路钢结构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对项目区域环境进行现状调查，并对项目相关资料整理和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技术规范编制完成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名称、地点、建设单位及性质

项目名称：路桥钢模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点：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滨河路 57 号；

建设性质：新建（补评）；

占地面积：租赁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承租面积 2000 m²；

总投资：100 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投资 100 万元，租赁厂房 2000 m²，已购置安装钢模板加工生产设备组生产线 1 条，可达年产钢模板 1200t 的生产能力。

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人员共计 35 人，工作制度为年工作日 300 天，为白班 1 班制，每班 8 小时。

3、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表 1-1。

表 1-1 拟建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主要产品名称	产量(t/a)	型号
钢模板	1200	(以甲方图纸为准)

4、工程建设规模和内容

(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面积约 2000m²，电力、给排水等公辅设施依托四川

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成配套设施，项目组成表如下：

表 1-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个综合生产车间（1F），建筑面积 2000 m ² ，设有原料堆放区、机加区、焊接区、装配区和成品库，安置车床、钻床、铣床、焊机等机加设备，年产钢模板 1200t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不涉及土建施工，无施工期影响	废气、噪声、固废	已建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给水管道供水		/	已建	
	配电	市政电网		/	已建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厂房		/	已建	
	成品区	设置于厂房东角，便于装车出货		/	已建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	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办公楼，2F，4 间办公室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		已建
	废气处置	焊烟净化器				整改
		喷漆废气使用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处理，漆雾废气处理后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吸附处理				整改
		设备隔音、减振、降噪处理				已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废包装由环卫清运			已建	
		边角料、金属屑及废砂轮外售综合利用			已建	
		焊渣、废焊条、水性漆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			已建	
设置独立暂存间，设置防渗容器及地坪；企业需与相应资质单位签订处理协议，定期外委处置			整改			

(2) 拟建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表 1-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类别	原料	年耗量	储存量	来源	规格型号	储存位置
原辅材料及能源	槽钢	500t	50t	外购	8#、10#、12#	原料区
	钢板	500t	50t	外购	5mm~12mm	原料区
	角钢	200t	20t	外购	5#、8#、10#	原料区
	钢管	20t	2t	外购	/	原料区
	水性油漆	4t	0.4t	外购	25kg/桶	油漆库房
	焊丝	10t	1t	外购	/	原料区
	氧气	1800 罐	180 罐	外购	12L/罐	气瓶区
	二氧化碳气体	500 罐	50 罐	外购	12L/罐	气瓶区
	乙炔气体	800 罐	80 罐	外购	12L/罐	气瓶区
	电	10 万度	/	城市供电网	/	/
	水	50m ³	/	自来水	/	/

原辅材料说明：

水性油漆：水性油漆就是以水做为稀释剂、不含有机溶剂的涂料，不含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游离 TDI 有毒重金属，无毒无刺激气味，对人体无害，不污染环境，漆膜丰满、晶莹透亮、柔韧性好并且具有耐水、耐磨、耐老化、耐黄变、干燥快、使用方便等特点。

(3) 拟建项目主要设备

表 1-4 拟建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行车	/	4
2	剪板机	2500-13	1
3	折弯机	WC67Y-100T/3200	1
4	卷管机	/	1
5	钻床	Z3050-16A	1
6	冲床	/	1
7	打磨机	/	10
8	电焊机	/	4
9	喷枪	/	1

5、公用工程

(1) 供电

项目电力来自当地供电站，国家电网供电。

(2) 绿化

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厂区绿化。

(3) 给水

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系统提供，用水使用城市市政自来水。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生活用水、生产中水性油漆稀释用水。项目用水量见下表：

表 1-5 项目用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用水定额	用水量
1	生活用水	人	35	0.05m ³ /人·d	1.75m ³ /d
2	油漆稀释用水	/	/	0.4m ³ /a	0.4m ³ /a
总计				2.15m ³ /d	

(5) 排水

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网汇集排入雨水管网。

项目生活用水 1.75m³/a，排污系数取 0.8。则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4m³/a。废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项目生产中稀释用水无废水排放。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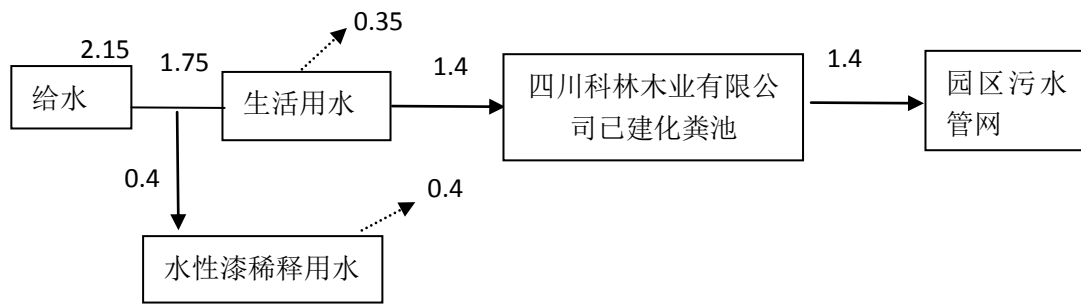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6、与产业政策和选址合理性符合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钢模板制造，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已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在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802-33-03-263860】FGQB-0064 号（见附件）。因此，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 选址规划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内，租赁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

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已对本项目出具了入园证明（见附件），同意该项目入驻园区。根据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土地使用证（广国用（2013）第 7178 号，见附件），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综上，项目符合区域发展规划，选址合理。

② 外环境关系相符性

本项目租赁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位于其厂区西侧。项目所在厂区内北侧 30 米车间是一间钢材库房；东南方向 55 米是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办公楼；东边 10 米处车间为电信局租用库房；再往东 50 米处车间是家具厂；项目南侧紧邻广元市供联致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厂区外，距本项目北方向 105 米处为回龙河（回龙河是距本项目最近水域，在项目评价范围内及下游 8.5km 内的水体功能为泄洪，无居民饮用水取水口分布）；项目东

边 85 米处为广元皇泽彩塑包装有限公司；项目南边 100 米处约有 350 户居民。

另外，项目北边自北向南流的回龙河，回龙河在项目评价范围内有及下游 8.5km 内的水体功能为泄洪，无居民饮用水取水口分布。

因此，项目拟建地块周边均为已建及在建工业企业，无学校、医院、重要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和水源地等环境保护目标，与外环境相容（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

（3）拟建项目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一栋，从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可以看出，厂房呈矩形，简易办公区位于厂房西北侧角，厂区西侧、中部、西南、南侧、东南侧、东北一次为项目各加工工序设备摆放区。项目平面布设最大化利用了土地资源，并减少了物料输送运距，能够提升整体生产效率。

综上分析，项目车间内各功能分区明确、间距较合理，总平面布置合理。

7、与相关环境保护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符合性分析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第四十六条规定工业涂装企业应当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本项目使用漆料为水性漆，属于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要求。

（2）与有机挥发物污染防治方案的符合性分析

①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符合性分析

《“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规定：“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重点地区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

另外，《“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主要任务中规定：“钢结构制造行业，大力推广使用高固分涂料，到 2020 年底前，使用比例达到 50% 以上；试点推行水性涂料。大力推广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涂装技术，限制空气喷涂使用。逐步淘汰钢结构露天喷涂，推进钢结构制造企业在车间内作业，建设废气收集与治理设施。”

②与《四川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符合性分析

《四川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年）》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规定：“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各市（州）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

《四川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年）》钢结构制造行业：“大力推广使用高固体份涂料，到 2020 年底前，使用比例达到 50%以上；试点推行水性涂料。大力推广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涂装技术，限制使用空气喷涂。逐步淘汰钢结构露天喷涂，推进钢结构制造企业进入车间作业，建设废气收集与治理装置。到 2020 年，钢结构制造企业综合去除率达 30%以上.....”

本项目对自产机械产品进行喷漆，属于工业涂装行业，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项目喷漆量相对较小，且全部采用水性漆，使用水作为稀释剂。水性漆属于低 VOCs 含量的漆料。项目使用集风系统对喷漆废气有效捕集，并设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进行处理。

因此，本项目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和《四川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2018-2020年）》相关要求相符。

与拟建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次评价属于补评，项目已建成投产，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现有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在后续工程分析章节进行详细分析，此处不再赘述。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表 2)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利州区位于东经 105 °27'至 106 °04'， 北纬 32 °19'至 32 °37'之间，东邻旺苍县，南连剑阁县、昭化区（原元坝区），西接青川县，北界朝天区，地处四川盆地北部边缘，嘉陵江上游，四川、陕西、甘肃三省交汇处，处于广元市腹心，四川省的北大门。辖区幅员 1538.53 平方公里，有耕地面积 12.3 万亩，有水域面积 10 万亩。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地形、地质、地貌

广元市处于四川北部边缘，山地向盆地过渡地带，摩天岭、米仓山东西向横亘市北，分别为川甘、川陕界山；龙门山北东—南西向斜插市西；市南则由剑门山、大栏山等川北弧形山脉覆盖广。地势由北向东南倾斜，山脊相对高差达 3200 余米。摩天岭山脊海拔由西端最高点 3837 米（大草坪）向东下降至 2784 米，向南则急剧下降到 800 米。龙门山接摩天岭居青川全境及利州区西部。

山脊海拔由北至南从 3045 米（轿子顶）降到 1200 米。山顶尖削，坡面一般在 25 度以上；河谷深切，相对高差在 600--800 米间。米仓山居朝天区全境旺苍县城至广元一线以北，山脊海拔从北向南由 2276 米（光头山）下降到 1368 米（石家梁），坡面多在 25 度以上，山顶浑圆。河谷深切相对高差一般在 500--800 米间。川北弧形山脉居元坝区、旺苍县城以南，及苍溪、剑阁两县全境。海拔从北而南由 1200 余米下降到 600 余米。河谷切割亦深，多呈“V”形。相对高差在 200--500 米间。山顶平缓，多呈台梁状，坡面一般在 12 度左右。

在龙门、米仓山前缘与盆北弧形山交接地带，形成了一条狭长的山前凹槽。称为“米仓走廊”。范围东起旺苍普济、西至下寺镇，东西长 137.6 公里，南北宽 5 公里，其中堆积地形较为发达，呈现河谷平坝之景观。

利州区地势东北、西北高、中部低，形成北部中山区，中部河谷浅丘及平坝区，南部低山区的特殊地理环境。全区 70%属山地类型。境内山峰属米仓山脉西、岷山脉东，龙门山脉东北三尾端的余脉。最高点西北部白朝乡的黄蛟山海拔 1917 米，最低点南部嘉陵江边的牛塞坝海拔 454 米。境域被嘉陵江、白龙江、清江河、南河 4 个水

系划割为大光、艮台、黄蛟、云台、南山 5 个小山系。

3、水文资源

截至 2016 年，利州区水能资源丰富，境内有主要河流 8 条，水能蕴藏量 45 万多千瓦，可开发量在 10 万千瓦以上。地表有人工小型水库 31 座，塘 1408 口。境内属嘉陵江水系的有东河、西河、黄洋河、白水河、李家河及其支流，属渠江水系的有三江河、清江、寨坝河、洛平河及其支流。

4、气候、气象

利州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春暖、夏热、秋凉、冬寒、四季分明，日照时间长。年均气温 17℃，生长期平均 310 天，无霜期共 263 天，年日照时数 1342 小时。光热资源丰富，热量集中在 4 至 9 月，能满足多种农作物生产。雨量充沛，年均降雨量 980 毫米，年内降雨量集中在 5 至 10 月，占全年降雨量的 85%以上，形成了冬干、春旱、夏洪、秋涝的一般现象。

5、植被资源

截至 2016 年，利州区境内有植物 4940 种，其中灌木 408 种，经济林木 17 种，药材 1500 种（可收购 318 种）。名贵药材有天麻、麝香、熊胆等，杜仲、黄柏、厚朴质优量大，1998 年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全国名特优经济林杜仲之乡"。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53.98%，有面积多达 320 平方公里的原始生态植被，有 7000 余公顷的原始水青冈林，是世界水青冈属植物的起源和现代分布中心。

6、矿产资源

截至 2016 年，利州区境内有探明矿产 70 余种，实拍广元东城夜景实拍广元东城夜景 主要金属矿有煤、铁、石灰石、花岗石等，非金属矿有煤、天然气、石墨、石棉、白云母、钾长石、花岗石、大理石等。其中：煤炭储量 4.6 亿吨，花岗石 10 亿立方米，大理石 1 亿立方米，石灰石 340 余亿吨，铁矿上亿吨。矿产资源不仅储量大，品位高，而且分布集中，易于开发。

社会环境概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结构

截至 2015 年，利州区行政区域划分为 8 个街道、7 个镇、3 个乡。国家级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利州区境内，由广元市直接领导，代管利州区的 1 个镇，代管行政区域仍属利州区。利州区管辖 8 个街道、6 个镇、3 个乡，共 243 个村（社区）。

截至 2015 年末，利州区户籍总户数 199201 户，户籍总人口 480594 人，比 2010 年增长 6.3%。其中男 241980 人，女 238614 人，男女性别比为 101.4/100。非农业人口 295560 人，占总人口比重为 61.5%。2011 年常住人口 52.6 万人，比 2010 年增长 1.7%。2011 年符合政策生育率为 90.11%，出生人口 3972 人，人口出生率为 8.24‰，死亡人口 4702 人，死亡率 4.88‰，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3.36‰。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300 人。

截至 2015 年末，利州区有 27 个民族，人口绝大多数为汉族，其中少数民族 26 个，有回族、藏族、满族、羌族、苗族、壮族、白族、蒙古族、布依族、土家族等少数民族散居，以回族较多。

2、教育、科研、文化、卫生发展

截至 2015 年，利州区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37 所，在校学生 120672 人，教职工 7423 人，其中专任教师 6056 人。

截至 2015 年，利州区共有基础教育学校 126 所，其中幼儿园 59 所，小学 38 所，普通中学 27 所，特殊教育学校 2 所。辖区内接受幼儿学前教育 14976 人，有小学在校学生 32258 人，其中女学生 15234 人；初级中学在校学生 23169 人，其中女学生 11019 人；高中学生 17050 人；特殊教育在校学生 140 人，其中女学生 47 人。基础教育中义务教育学校共有教职工 32671 人（小学 1780 人，初中 567 人，九年一贯制 891 人，特教 29 人），其中专任教师 3052 人（小学 1646 人，初中 530 人，九年一贯制 851 人，特教 25 人）。

截至 2015 年，利州区共有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含技工校）11 所，在校学生 33079 人，其中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 33079 人，其中女学生 17813 人；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17050 人，其中女学生 8814 人。中职和普高在校学生比例为 194:100（以普高为基数）。职业教育学校共有教职工 1190 人，其中专任教师 881 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达 100%，初中阶段入学率达 100%，“三残”儿童入学率达 97.22%，非文盲率达 99.77%。[

2015 年利州区申报国家级项目 1 个，申报省级科技项目 4 个，申报市级项目 19 个，争取各类项目经费 311 万元，下达本级科技项目 18 个，配套项目资金 50 万元。全年共鉴定科技成果 11 项，申报市级科技成果 8 项，转化专利成果 6 项，获市级以上科技成果 8 项。培育民营科技企业 2 家，建立科技创新中心 1 家。

2015 年利州区共举办各类大型文艺演出活动 10 场（次），参加省、市举办的各类文化活动 5 场（次），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 60 余场（次）。文艺创作取得新收获，创作的情景歌舞《女皇华诞》荣获阿里山杯艺术节大赛金奖；四川清音《太保姑娘美如花》，获全省太平洋保险系统文艺汇演一等奖；音乐小品《门》，快板剧《高速路从门前过》等作品分别获省级系统文艺汇演二等奖。2015 年全年共创作、编排各类文艺作品节目 36 件。

2015 年末，利州区辖区内有卫生机构（含村卫生室）223 个，床位 4935 张；卫生技术人员 5034 人，其中，执业医师 1349，执业助理医师 109 人，注册护士 1805 人。区本级拥有卫生机构（含村卫生室）206 个，床位 1912 张；卫生技术人员 1324 人，其中，执业医师 380 人，执业助理医师 82 人，注册护士 431 人。妇幼保健机构 1 个，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33 人，注册护士 24 人。乡镇卫生院 10 个，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105 人，注册护士 55 人。

2015 年共报告乙、丙法定传染病 18 种 2055 例，与 2010 年同期相比下降 19.2%，2015 年无重大传染病暴发与流行。

2015 年利州区产妇住院分娩率 99.25%，新法接生率 99.56%，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偿比 100%，7 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91.78%。3 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90.08%。婴儿死亡率 2.22‰；新生儿死亡率 2.22‰。

2015 年利州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 100%，覆盖率 100%，创全市参合新纪录。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 2.2 万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16 万人，医疗救助参保人数达 1.8 万余人。率先在全市启动了基本药物货款以区为单位按月集中支付工作，药品费用较医改前下降了 35%。

环境质量状况

(表 3)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环境质量数据采集采用收集资料法与现场监测两种方式。本项目主要收集引用四川恒宇环境节能检测有限公司及广元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四川兴豪运木业有限公司家具、地板生产线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地表水回家质量进行的采样监测数据，声环境质量现状由四川同佳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监测。

一、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监测项目及结果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现状委托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07 日-11 日对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1) 监测项目

本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确定为：SO₂、NO₂、PM₁₀、非甲烷总烃。

(2) 监测频率及时间

SO₂、NO₂、PM₁₀连续监测 5 天，非甲烷总烃监测一天。

(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统计表 单位：mg/m³

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项目旁	2018.6.07	02:00~02:45	未检出	0.017	0.064
		08:00~08:45	0.008	0.019	
		14:00~14:45	0.008	0.023	
		20:00~20:45	未检出	0.016	
	2018.6.08	02:00~02:45	未检出	0.018	0.062
		08:00~08:45	未检出	0.017	
		14:00~14:45	0.008	0.022	
		20:00~20:45	未检出	0.018	
	2018.6.09	02:00~02:45	未检出	0.017	0.061
		08:00~08:45	未检出	0.018	
		14:00~14:45	0.008	0.021	
		20:00~20:45	未检出	0.016	
	2018.6.10	02:00~02:45	未检出	0.016	0.065
		08:00~08:45	0.008	0.017	
		14:00~14:45	0.008	0.021	
		20:00~20:45	0.007	0.018	
2018.6.11	02:00~02:45	未检出	0.017	0.063	

		08:00~08:45	未检出	0.018	
		14:00~14:45	0.008	0.022	
		20:00~20:45	未检出	0.015	

表 3-2 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 ug/m³

监测点位	项目	时间段	检测日期
			2018.06.07
项目旁	非甲烷总烃	08:00-08:45	0.22

注：非甲烷总烃的标准限值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2.0mg/m³ 执行。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评价方法：采用影响因子单项质量指数法进行评价，其数学模式为：

$$P_i = C_i / S_i$$

式中：P_i—i 种污染物的单项指数；

C_i—i 种污染物的实测浓度，mg/Nm³；

S_i—i 种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Nm³。

评价标准：评价区域内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SO₂、NO₂、PM₁₀各指标 P_i 均 < 1，未超标，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另外，非甲烷总烃现状监测值小于 2.0mg/m³。综上，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项目在此运营对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1、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

项目地表水体为嘉陵江，项目投入运行后，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外排入嘉陵江。为了说明嘉陵江的水质现状，本次评价引用广元市环保局网站地表水质量公告数据。引用断面见下图。

广元市2018年6月地表水水质状况

发布时间：2018-06-25 来源：广元市环保局 点击量：30

嘉陵江干流(广元段)：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其中入境断面八庙沟、上石盘和张家岩断面水质均为优，达到Ⅱ类标准；粪大肠菌群单独评价，八庙沟断面、张家岩和上石盘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

南河：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其中安家湾断面、南渡断面水质均为优，达到Ⅱ类标准；粪大肠菌群单独评价，安家湾、南渡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

白龙江：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其中姚渡断面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苴国村断面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粪大肠菌群单独评价，姚渡断面、苴国村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

白龙湖：白龙湖坝前水质为优，达到Ⅰ类标准；粪大肠菌群单独评价，水质达到Ⅱ类标准；总氮单独评价，水质为Ⅲ类；富营养指数为28.6，状态分级为贫营养。

青竹江：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粪大肠菌群单独评价，水质达到Ⅲ类标准。

2018年6月广元市主要河流水质状况表

河流	断面	级别	位置	规定水功能类别	实测类别	水质状况	河流评价	
							类别	水质状况
嘉陵江	八庙沟	国控	嘉陵江入川	Ⅱ	Ⅱ	优	Ⅱ	优
	上石盘	省控	出广元城区3Km	Ⅲ	Ⅱ	优		
	张家岩	国控	广元出境	Ⅲ	Ⅱ	优		
南河	安家湾	省控	入广元城区前	Ⅲ	Ⅱ	优	Ⅱ	优
	南渡	国控	汇入嘉陵江前	Ⅲ	Ⅱ	优		
白龙江	姚渡	国控	白龙江入川	Ⅱ	Ⅱ	优	Ⅱ	优
	苴国村	国控	汇入嘉陵江前	Ⅲ	Ⅱ	优		
雁门河 (青竹江支流)	竹园镇阳泉坝	国控	广元入境	Ⅲ	Ⅰ	优	Ⅰ	优
白龙湖	坝前	省控	白龙湖库区	Ⅱ	Ⅱ	优	Ⅰ	优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上石盘断面水质为优，达到Ⅱ类标准。评价结论：区域内地表水水体水质参数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的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好。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1、声学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在本项目厂址周围布设3个噪声监测点，于2017年5月10日通过测定昼、夜间各时间段的等效连续A声级所得来的数据，所以使用的这些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及其有效性。监测结果列于下表：

表 3-3 噪声监测布点及监测结果表

点位		检测值	
		昼间	夜间
1#	项目外边界北侧 1m	56.5	42.5
2#	项目外边界西侧 1m	54.8	44.4
3#	项目外边界南侧 1m	55.6	42.5

2、声学环境质量评价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看出，各点位无超标现象，厂界外各点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表明项目周边声学环境较好。

四、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处于工业区，由于人类的长期生产和生活活动，项目所在地区没有野生动物保护区和原始森林，无大片林地，无大型的野生动物存在。目前可见的野生动物主要是蛙类、昆虫类和鼠类等，无国家和地方重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物。

本项目评价区域内无重点保护目标，无特殊保护的珍稀、濒危动植物及古、大、珍、奇树木，无需特殊保护的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及自然保护区等生态敏感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所在厂区内北侧 30 米车间是一间钢材库房；东南方向 55 米是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办公楼；东边 10 米处车间为电信局租用库房；再往东 50 米处车间是家具厂；项目南侧紧邻广元市供联致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厂区外，距本项目北方向 105 米处为回龙河（回龙河是距本项目最近水域，在项目评价范围内及下游 8.5km 内的水体功能为泄洪，无居民饮用水取水口分布）；项目东边 85 米处为广元皇泽彩塑包装有限公司；项目南边 100 米处约有 350 户居民。

根据外环境关系，结合项目特征，本次评价运营期的保护目标确定如下：

- （1）地表水：保护回龙河水体的水质、功能不因项目的实改变。
- （2）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不因项目实施而改变。
- （3）声学环境：工程厂界外 200 米范围内声学环境质量。

表 3-4 建设项目外环境关系及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	规模	功能	保护级别
回龙河	北	105m	/	泄洪、灌溉	GB3838-2002) III类
居民	南	100m	350 人	居住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表 4)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根据利州区环境保护局及相关法规要求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环境标准的通知，本项目执行环境质量标准如下：</p> <p>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另外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非甲烷总烃参考值作为标准限值。</p>						
	<p>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mg/m³</p>						
	统计指标	SO ₂	NO ₂	TSP	PM ₁₀	非甲烷总烃	
	日均值	0.15	0.08	0.30	0.15	2	
	1 小时平均值	0.50	0.20	/	/	/	
	<p>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Ⅲ类水域水质标准；</p>						
	<p>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摘录表 单位：mg/L</p>						
	项目	pH (无量纲)	SS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石油类
	标准值	6~9	/	≤20	≤4	≤1.0	≤0.05
	<p>3、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p> <p>4、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p>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表 4-3 环境噪声标准值 单位：dB(A)</p>						
	3 类环境噪声标准 dB(A)		昼间	65	夜间	55	
	<p>根据利州区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环境标准的通知，本项目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p> <p>1、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p>						
	<p>表 4-4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mg/L</p>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一级标准		
	1	pH	一切排污单位		6~9		
	2	SS	其他排污单位		70		
	3	BOD ₅	其他排污单位		20		
	4	COD	其他排污单位		100		
	5	动植物油	一切排污单位		10		
6	NH ₃ -N	其他排污单位		15			
<p>2、废气：</p> <p>SO₂、NO_x 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p>							

表 2 规定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及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5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 mg/m³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5	20	30		
二氧化硫	550	2.6	4.3	15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0.40
氮氧化物	240	0.77	1.3	4.4		0.12
颗粒物	120	3.5	5.9	23		1.0
VOCs	60	3.4	6.8	20		2.0

3、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环境噪声标准 dB(A)	昼间	65	夜间	55

总
量
控
制
标
准

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涉及到的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氨氮，环评就本项目厂区新增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如下：
 项目厂区污水总排口新增：COD_{Cr}：0.21t/a；氨氮：0.0147t/a。
 特征污染物 VOCs：0.113t/a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 2002）的一级 A 标，最终排入嘉陵江，实现达标排放。本次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在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内调剂解决，不再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一、工艺流程简述 (图示)

施工期

本项目使用厂房系租用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成的闲置厂房, 根据现场勘查施工已完成, 未遗留环境问题, 因此本次报告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营运期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钢模板加工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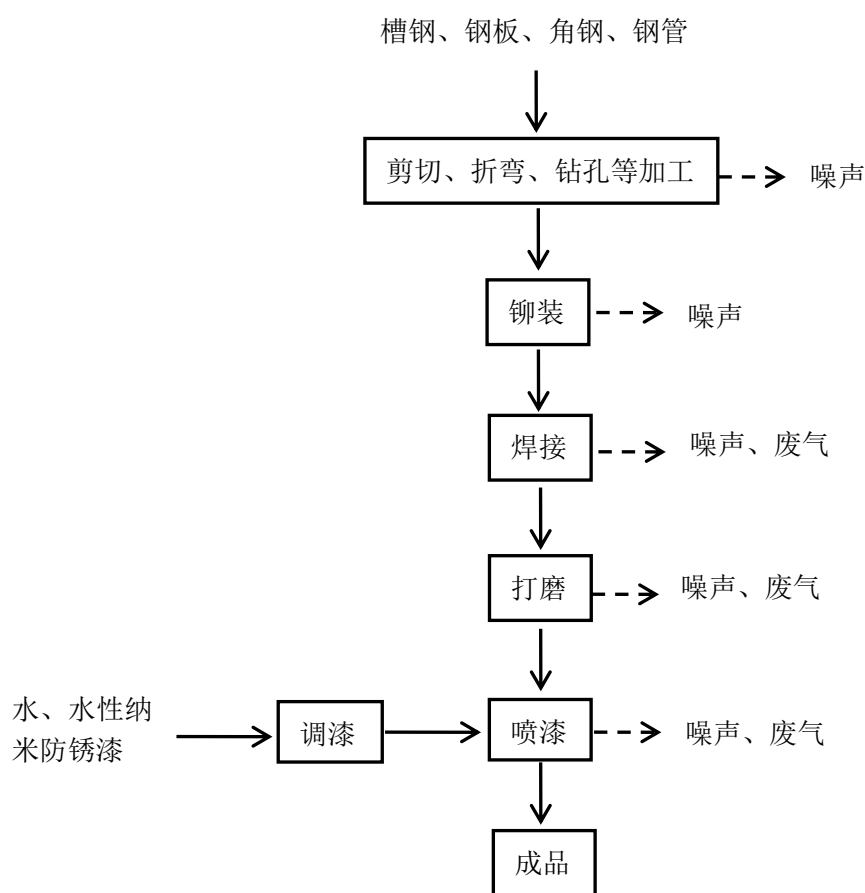


图 5-1 钢模板生产工艺流程及污染位置图

工艺流程说明如下:

- (1) 剪切、折弯、钻孔: 根据客户需求的产品规格, 将不同原材料加工成所需要的尺寸、形状, 以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 (2) 铆装: 将初步加工好的零部件组装在一起。
- (3) 焊接: 本项目采用二保焊机将各部件焊接在一起。

(4) 打磨：用打磨机对焊接好的焊缝进行打磨，打磨后和钢板面平整度一致，保证混凝土面平整光滑。

(5) 喷漆：对产品背面喷涂防锈漆，喷漆过后采用自然晾干方式。

二、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不存在施工期，施工期影响已随施工结束而消失，未遗留环境问题。

运营期

1、废水：职工生活污水

2、废气：焊接废气、打磨粉尘、喷漆废气

3、噪声：各机械加工设备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物：金属边角料、收集金属粉尘、生活垃圾、焊渣废焊条、水性油漆包装桶、废过滤棉和废过滤纸、废活性炭、含油废棉纱和手套、废矿物油。

三、运营期污染物治理及排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打磨、喷漆时产生的粉尘。

(1) 焊接烟尘

项目焊接采用 CO₂ 保护焊，焊接烟气主要为 Fe₂O₃、SnO 等氧化物。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项目焊接烟气产生量 8g/kg 焊材。项目焊材使用量 10t/a，新增焊烟产生量 0.08t/a。

目前采取措施：焊烟在车间内呈无组织排放，未配备相应净化设施，不满足环保要求，需整改。

整改措施：项目需在焊接工位装置移动焊烟净化器烟，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外排量约 0.008t/a，可满足颗粒物厂界浓度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金属粉尘

本项目金属粉尘主要来自于打磨工序。按照同行业的生产经验估算，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0.08-0.1kg/t 原材料，本项目取最不利情况 0.1kg/t 原材料。项目原材料用量为 1220t/a，则粉尘总产生量约为 0.122t/a。

目前采取措施：由于该粉尘主要为金属颗粒，比重较大，可通过自然沉降撒

落在厂房内地面上，生产过程中对沉降在地面上的金属粉尘进行人工收集后外售。

整改措施：设置固定打磨区，并在打磨区四周设置 1.8~2.5m 高的隔离挡板，抑制无组织粉尘的扩散，确保大部分金属颗粒物在打磨区内快速沉降，降低车间无组织粉尘逸散量。另外，评价提出对沉降的金属粉尘定期进行清扫，保持打磨区和车间清洁。

(3) 喷漆废气

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两部分：①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漆雾，②喷漆及晾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采用人工喷漆方式，喷漆过程会有漆雾和有机废气产生。一批半成品生产完成后集中喷漆，每月喷漆 3 次，每次喷漆时长约 2 小时，晾漆时长 5 小时；则项目一年喷漆时长约为 72 小时，晾漆时长约为 180 小时。

①漆雾：根据调查，采用人工喷漆时工件对漆料的附着量约 90%，约有 5% 漆料由于喷力作用沉降于地面，约有 5% 的漆料成为漆雾。项目年用油漆量为 4t，则项目每年大约有 0.2t 的漆雾产生。项目年喷漆时间约为 72 小时，则在喷漆时漆雾的产生源强为 2.78kg/h。

②有机废气：项目使用的油漆是水性纳米金属防锈漆，根据绵阳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对本项目所用油漆的检验报告（见附件）可知，项目所用油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为 8%，项目在喷漆、晾漆过程中有机溶剂按全部挥发计算，则项目 VOCs 挥发量为 320kg/a，产生源强为 1.27kg/h。

目前采取措施：本项目喷漆和晾漆工段未配套设置相应的收集治理设施，不能实现达标排放，需整改。

整改措施：鉴于本项目喷漆量小，结合项目喷漆工序特点，喷漆区和晾干区整合，喷完漆即在原地晾干，喷漆废气和晾干废气采用一套收集处理措施进行处理。

本次评价提出在车间靠墙规划指定的喷漆区域，采用干式喷漆法，设置封闭措施，安装通风系统，用于捕捉喷漆区域产生的漆雾和喷漆及晾漆时产生的有机废气，并配套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预处理，处理效率可达 90%。漆雾废气经预处理后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净化后的尾气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喷漆房风机风量不低于 6000m³/h，捕集效率按 80% 计算，则漆雾

捕集量为 159.84kg/a (2.22kg/h)，而喷漆及晾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VOCs 的捕集量则为 1.02kg/h (257.04kg/a)，捕集后的废气先经过滤棉和过滤纸过滤，然后再经过活性炭吸附，最终尾气由 15m 排气筒排放。

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处理效率按 95%计，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的吸附效率按 80%计，由此计算可知，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11kg/h (7.92kg/a)，未收集到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56kg/h (40.32kg/a)；而 VOCs 的有组织排放量为 0.20kg/h(50.4kg/a)，未收集到的 VOCs 无组织排放量为 0.25kg/h(63kg/a)。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排放情况如下：

表 5-1 项目喷漆废气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

污染物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漆雾	颗粒物	0.2t/a, 2.78kg/h	过滤棉、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	有组织排放	7.92kg/a; 0.11kg/h; 18.33mg/m ³
				无组织排放	40.32kg/a; 0.56kg/h
有机废气	VOCs	320kg/a, 1.27kg/h	活性炭吸附装置	有组织排放	50.4kg/a; 0.20kg/h; 33.33mg/m ³
				无组织排放	63kg/a; 0.25kg/h

2、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主要污染因子有 COD、SS、NH₃-N 等。

本项目不设食宿，职工人数 35 人，生活用水量为 0.05m³/d·人，1.75m³/d，525m³/a。排污系数取 0.8，则项目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420m³/a。

目前采取措施：职工少量生活废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地表水体。

整改措施：项目措施可行，无需整改。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排放情况如下：

表 5-2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废水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废水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420	依托厂区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420

3、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包括职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打磨废砂轮、金属屑、边

角料、焊渣和废焊条、水性漆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和废过滤纸、废活性炭、含油废棉纱和手套及生产设备产生的废机油。项目产生的废物分类收集后处理。

(1)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35 人，每人每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 计，则本项目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 17.5kg/d，每年垃圾产生量为 5.25t/a。

目前采取措施：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整改措施：项目措施可行，无需整改。

(2) 金属屑、边角料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原材料在剪切、钻孔、冲孔、打磨等加工过程中损耗约 20t/a，该固废属于一般固废。

目前采取措施：这部分废料具有可再生利用价值，出售给废旧金属收购部门进行回收利用。

整改措施：项目措施可行，无需整改。

(3) 焊渣和废焊条

项目使用焊条焊丝均为无铅材料，焊接过程新增焊渣和废焊条焊丝为一般固废，产生量约 1t/a。

目前采取措施：售予废旧金属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整改措施：项目措施可行，无需整改。

(4) 水性漆废包装桶

项目使用漆料为水性漆，使用时会采用水进行稀释，并用稀释水冲掉废包装桶残余漆料，可确保充分利用漆料，避免残留。因此，漆料水性漆包装桶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 0.16t/a。

目前采取措施：厂家回收。

整改措施：项目措施可行，无需整改。

(5) 废过滤棉和废过滤纸

项目漆雾处理过程的废过滤棉和过滤纸。《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HW12 燃料、涂料废物中关于喷漆废物界定为“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产生的废物”。本项目使用漆料为水性漆，采用水为溶剂，其漆雾处理产生的废过滤棉和过滤纸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固废。废过滤棉和过滤纸产生量约 1t/a。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

(6) 废活性炭

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活性炭有效吸附量约 0.24kg/kg 活性炭。项目活性炭用量约 0.64t/a，吸附饱和的活性炭产生量约 0.8t/a。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HW49 其他废物中“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7) 含油废棉纱和手套

项目设备机修和维护过程会有矿物油污粘在废棉纱手套上。含油棉纱手套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HW49 其他废物中“含有货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相符，属于危险废物。产生量约 0.1t/a，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8) 废机油

项目机加工设备会使用机油润滑，机油中杂质过多或老化后将进行更换，更换清理的废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为危险废物。项目新增废油产生量约 0.1t/a。废油采用防漏容器妥善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项目产生固废及治理情况如下：

表 5-3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性质	处置方式
金属屑、边角料	20	一般废物	出售给废旧金属收购部门
焊渣、废焊条	1		厂家回收
水性漆废包装桶	0.16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	5.25		
废过滤棉废过滤纸	1		
含油废棉纱和手套	少量	危险废物	设置独立暂存间，设置防渗容器、地坪；与危废公司签订转运协议
废活性炭	0.8	HW 49	
废矿物油	0.1	危险废物 HW 08	

针对以上危险废物暂存，公司设置单独的危废暂存间，用于收集暂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上述危险废物。

本次评价对危险废物以及危险废物暂存点提出以下要求：

A: 危险废物暂存区必须做好防风、防雨、防晒处理，各类危险废物应分类

收集堆放，暂存区设明显的标识牌，修建地沟或围堰；并应根据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有关规定做好危险废物堆放区地面硬化、铺设防渗层，加强堆放区的防雨和防渗漏措施，以危险废物经雨水冲刷后渗漏地下造成地下水体的污染。

B: 危险废物暂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废物转运时必须安全转移，防止撒漏，运输工具满足防雨、防渗漏、房遗撒要求，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接手，危险废物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驾驶员持证上岗。

C: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管理办法》，在转移危险废物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领联单，并如实填写联单中栏目，并加盖公章，联单保存期限不低于5年，每转运1次，均填写一份转移联单。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如下表：

表 5-4 项目机械噪声源强 单位 dB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1	行车	4	80
2	剪板机	1	80
3	折弯机	1	80
4	卷管机	1	80
5	钻床	1	80
6	冲床	1	80
7	打磨机	10	85
8	电焊机	4	75
9	喷枪	1	75

为使项目厂界噪声无超标现象，达到国家《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本项目采取的主要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 ①合理布置噪声源；产噪设备安装于厂区中部，远离敏感点；
- ②选型上使用国内外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 ③采取厂房、围墙隔音、预案距离衰减、绿化吸收阻隔降低噪声污染。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达标，现有降噪设施可行，无需整改。

5、地下水

为有效规避地下水环境污染的风险,应做好地下水污染预防措施,应按照“源头控制、分区控制、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主动与被动防渗相结合的防渗原则。

本项目已采取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如下所述:

厂房以及厂内通道等一般防渗区域已采取混凝土防渗,生产车间采取环氧地坪漆防腐,但是由于时间已久,防腐漆已脱落,因此需要重新采取防渗措施。

本报告提出以下整改措施:项目油漆贮存间、喷漆房、危险废物暂存间等作为重点防渗区域,确保其渗透系数小于 1.0×10^{-10} cm/s,同时周边配套防渗截留沟。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 6)

内容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及产生浓度	排放量及排放浓度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SS、BOD ₅ 、NH ₃ -N	420t/a	420t/a
废气	焊接烟尘	颗粒物	80kg/a	少量
	打磨粉尘	颗粒物	0.122t/a	地面降尘不外排
	喷漆废气	漆雾	0.8t/a	有组织排放：7.92kg/a、0.11kg/h、18.33mg/m ³ ； 无组织排放： 40.32kg/a、0.56kg/h
		有机废气	320kg/a	有组织排放：0.20kg/a、50.4kg/h、33.33mg/m ³ ； 无组织排放：63kg/a、0.25kg/h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昼间<65 dB(A) 夜间<55 dB(A)
固废	生产固废	金属屑、边角料	20t/a	出售给废旧金属收购部门
		焊渣、废焊条	1t/a	厂家回收
		水性漆包装桶	0.16t/a	
		废过滤棉、废过滤纸	1.41t/a	环卫清运
		含油棉纱和手套	0.5t/a	
		废活性炭	0.8t/a	设置独立暂存间，设置防渗容器、地坪；与危废公司签订转运协议
	废矿物油	0.1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5.25t/a	环卫清运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所在地为规划工业区，无生态敏感点，无珍稀动植物，本项目建设对该地区生态环境影响轻微。</p>				

环境影响分析

(表 7)

本项目用地及厂房系租赁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经现场勘查，项目施工期未遗留环境问题，因此本报告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排放影响分析

喷漆时密闭车间，在车间靠墙规划指定的喷漆区域，并安装集风风扇，用于捕捉喷漆区域产生的漆雾和喷漆及晾漆时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干法除漆雾工艺，使用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处理。漆雾废气处理后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项目有机废气进行吸附处理，最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切割和焊接烟气产生量较小，为无组织排放。

综上，在上述废气治理措施条件下，可满足达标排放。因涉及无组织排放，因此本项目需划定卫生防护距离。

2、大气环境保护防护计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GJ/T2.2-2008）中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废气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7-1。

表 7-1 大气防护距离计算情况

面源名称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m)	污染物	产生速率 (kg/h)	无组织厂界浓度限值 (mg/m ³)	计算结果
喷漆房	30	12	8	VOCs	0.25	0.1869	无超标点

根据以上分析可知，无组织废气无超标点，故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卫生防护距离范围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主要为喷漆时未捕集到的漆雾和有机废气。废气无组织排放对近距离范围内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保护大气环境和人群健康，故本次环评拟设定卫生防护距离和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生产布局，在项目生产等过程中形成无组织排放，排放污染物主要为漆雾（颗粒物）和有机废气（VOCs），漆雾无组织排放量为 96.3kg/a，排放速率 0.1kg/h。无组织排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面积	平均风速	标准浓度限值	无组织排放速率
VOCs	600 m ²	1.6m/s	2mg/m ³	0.25kg/h
颗粒物	600 m ²	1.6m/s	1mg/m ³	0.56kg/h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计算卫生防护距离的公式为：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C_m ----浓度标准限值，mg/m³，

L ----卫生防护距离，m

r ----排放源等效半径，m

A、B、C、D ---- 计算系数

Q_c ----无组织废气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排放量，kg/h

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按 GB/T13201-91 中表 5 取值为：A=400，B=0.01，C=1.85，D=0.78。

表 7-3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所属区域	排放因子	平均排放 (kg/h)	卫生防护距离 (m)	备注
生产车间	VOCs	0.25	12.440	提级 100 米

结合卫生防护距离和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本项目需设置以下卫生防护距离：以本项目产生车间为边界，外延 100m 距离范围。卫生防护范围内没有保护目标及敏感点。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设食宿，职工人数 35 人，生活用水 1.75m³/d，排污系数取 0.8。则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4m³/d。职工少量生活废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综上，项目废水均综合利用，不外排入环境，因此对地表水环境无影响。

三、固体废物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措施见下表

表 7-4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金属屑、边角料	20	厂家回收
焊渣、废焊条	1	
水性漆废包装桶	0.16	

生活垃圾	5.25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过滤棉废过滤纸	1	
含油废棉纱和手套	少量	
废活性炭	0.8	设置独立暂存间，设置防渗容器、地坪；与危废公司签订转运协议
废矿物油	0.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各项固体废物去处明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设备噪声，噪声源强约在 70~85dB(A)之间。本次采用噪声预测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预测评价。

(1) 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噪声衰减公式：

$$L_r = L_{r0} - 20 \lg r$$

式中 L_r —— 受声点噪声预测值，分贝；

L_{r0} —— 工程噪声源等效源强，分贝；

r —— 受声点距离声源距离，米。

(2) 影响预测结果

表 7-5 项目噪声源强及控制后厂界预测值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控制措施	治理后厂界贡献值 dB(A)
1	行车	4	70	5m	基座减振；距离衰减；厂房、绿化隔声	40
1	剪板机	1	80			50
2	折弯机	1	80			50
3	卷管机	1	80			50
4	钻床	1	80			50
5	冲床	1	80			50
6	打磨机	10	85			50
7	电焊机	4	75			45
8	喷枪	1	75	45		
最大厂界噪声叠加值 dB(A)						61.9
东南侧 160m 处敏感目标贡献值						17.8176

(3) 噪声影响结论

项目充分利用车间遮挡、距离衰减等措施，另外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低。采取以上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dB（A））。另外，距项目最近敏感点为东南侧约160m处为7户集中居民，经远距离衰减后贡献值约为17.82dB（A），贡献值小，不会改变现有敏感点声环境质量。

综上，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用水为地下水，项目无生产用水，仅有少量生活用水，项目取水量很少，不会对地下水水位造成影响。项目建设可能对地下水的水质造成一定影响。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的途径主要是由降雨或废水排放等通过垂直渗透进入包气带，进入包气带的污染物在物理、化学和生物作用下经吸附、转化、迁移和分解后输入地下水。

根据工程所处区域的地质情况，拟建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喷漆房、预处理池、危废暂存间和油漆库房等油料及污水下渗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针对以上地下水污染途径，企业实施分区防渗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1）将全厂按物料或者污染物泄露的途径和生产功能单元所处的位置划分为重点防渗、一般防渗和非防渗区域；

（2）防渗措施：

①重点防渗区域主要为：生产车间、喷漆房、隔油池、预处理池、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和油漆库房等。防渗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层处理，并在地面刷防腐漆，加强防渗、防漏和防腐蚀措施，达到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的要求。

②一般防渗区主要为：生产区路面、办公区等，采取粘土铺底，在上层铺10-15cm的混凝土进行硬化，使一般污染区各单元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③非防渗区主要为厂区绿化带。

综上所述，企业所采取的上述防渗、防腐处理措施科学合理，拟建项目可以依托现有的废水、固废处理构筑物，能将污染物泄露的环境风险事故降低到最低限度，项目实施后对地下水水环境影响较小。

六、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需使用化学品，化学品在运输、储存、使用和管理过程中

具有一定的环境风险，同时污水事故排放将对地表水体造成一定的影响。

1、风险识别

经对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T169-2007），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列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主要为氧气、乙炔、油漆和机油，项目厂区内储存情况见下表。

表 7-6 危化品一览表

名称	危险性类别	成分	年使用量	最大储存量	封装形式
油漆	易燃	树脂	4.0t	0.4t	铁桶
机油	易燃	矿物油	0.2t	厂家配送，不储	塑料桶
氧气	易爆、易爆	氧气	1800 罐	180 罐	不锈钢瓶
乙炔	易燃、易爆	乙炔	800 罐	80 罐	不锈钢瓶

根据上表可知，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附录 A.1 表 2—表 4 所列危险化学品以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GB18218-2009）的临界储存量进行判别，本项目所使用的化学品均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3、风险类型分析

（1）火灾爆炸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氧气、乙炔、油漆等，属于易燃或助燃物质，如发生火灾或爆炸，将在短期内释放大量能量，造成建筑破坏和人员伤亡。

（2）泄漏

本项目使用的油漆、机油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液体危险废物等如发生泄漏，将可能引起局部区域人员中毒情况，此外，项目储存的各类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若发生泄漏，将可能污染局部区域的大气、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3）运输事故

生产过程中原材料运量不大，主要以汽车运输为主。运输事故污染的原因，主要为发生交通事故，同时使装有易燃气体和液体的容器破裂后造成辅料泄漏，对环境空气、地表水或土壤造成污染，但是考虑到项目运行期间其所使用的机油、油漆、氧气、乙炔等均均由生产厂家送货上门，故此类事故发生率极低。

4、风险防范措施

（1）危险化学品的储存要求和防范措施

由于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要用到油漆、机油、氧气、乙炔等，属于危险化学品，因此必须对其加以严格控制以防止事故的发生，从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为此本环评对上述危险物品提出如下规范或要求：

①氧气、乙炔、机油、油漆等危险物品的贮存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以及《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如：贮存场所配备足够的、适应的消防器材，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在仓库等储存区设置明显的防火标志、危险标志等。

②对仓库的管理应制定严格的物品出入库制度，必须实行两人两把锁，两本账的管理办法，并且为管理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器具，另外，库房内不准设办公室、休息室等。

③对氧气、乙炔等各种承压储罐应符合《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的规定，其液面计、呼吸阀、阻火器、安全阀等安全附件应完好，并作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

④危险废物采取在厂区集中统一收集，设立专用危险废物临时存放库；分类存放，按规定设立标志牌，并对存放库的地面作防渗漏防处理，危险废物每月清运一次，按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部门处理或由厂家回收。危险废物在其贮存过程中，必须防风、防雨、防晒，并做好标识，安排专人管理，以免随雨水渗漏而造成地下水体的污染。

(2) 对氧气、乙炔贮存的要求

由于氧气具有助燃作用，因此，本环评对氧气的贮存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氧气与乙炔可燃物必须分开。

②应置于专用仓库储存，气瓶仓库应符合《建设设计防火规范》中有关规定。

③氧气钢瓶在厂内储存的地点必须远离动火点，仓库内应通风、干燥，避免阳光直射。

④钢瓶必须储存在钢瓶笼子中，或靠墙的固定架中。钢瓶笼子里页要有固定架，固定架由角钢制造，固定在笼子或墙上。固定架数量 2 个，高度位于钢瓶的 $1/3$ 和 $2/3$ 的高度。

⑤固定架上安装链条，在钢瓶嵌入固定架中间的时候，栓好链条，主要是固定钢瓶，防止倾倒。

⑥气瓶进库一律不得用电磁启动机械搬运，进库气瓶应旋紧瓶帽，气瓶应套上两个防震圈，气瓶搬运、进库时不得敲击、碰撞、抛掷等。

⑦空瓶与重瓶两者应分开放置，并有明显标志，建议红牌和绿牌区分，重瓶不得在阳光下暴晒，也不宜淋雨。

(3) 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危险废物采取在厂区集中统一收集，设立专用危险废物临时存放库；分类存放，按规定设立标志牌，并对存放库的地面作防渗漏防处理，危险废物每月清运一次，按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部门处理或由厂家回收。危险废物在其贮存过程中，必须防风、防雨、防晒，并做好标识，安排专人管理，以免随雨水渗漏而造成地下水体的污染。

(4) 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运输要求

①运输：危险品的储运要防止跑、冒、滴、漏事故，运输工具必须有防静电剂阻火装置，严格按有关规章制度进行装卸操作，不得违章作业。

②合理地规划运输路线及时间，危险品的运输单位，事先需做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线路，并制定危险品泄漏的应急措施。被装运的危险品必须在其外包装的明显部位按规定黏贴《危险货物包装标志》规定的危险物品标志，包装标志的黏贴要正确、牢固。

(5) 火灾事故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厂区室外消防用水利用租赁公司已建成的室外消火栓供给，消火栓间距不大于 120m，设于路边 2m 处，方便接管。

②项目生产车间按有关规范要求配置干粉泡沫化学灭火器。

③仓库区采取机械通风，避免仓库内空气中挥发出来的易燃化学品达到一定的浓度，发生燃烧，甚至爆炸。

5、应急预案

为有效预防和遏制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及人身财产的损失，本次评价要求企业根据自身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①应急计划区

对厂区平面布置进行介绍，对项目生产、使用、贮存和运输化学品的数量、危险性质及可能引起重大事故进行初步分析，详细说明厂区危险化学品的数量及分布，确定应急计划区并给出分布图。

②指挥机构及人员

主要包括指挥人员的名单、职责、临时替代者，不同事故时的不同指挥地点，常规值班表。

③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根据工程特征，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④应急求援保障

规定并明确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并落实专人管理。

⑤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主要包括事故报警电话号码、通讯、联络方法、较远距离的信号联络，突发停电、雷电暴雨等特殊情况下的报警、通讯、联络。

⑥应急措施

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和控制措施，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提供决策依据；二是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楚泄漏措施和器材，包括事故现场、临近区域及控制防火区域，明确控制和清楚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制定不同事故时不同救援方案和程序(例如火灾爆炸应急方案和程序、停水、电、气应急措施等)，并配有清晰的图示，明确职工自救、互救方法，规定伤员转运途中的医护技术要求，制定医护人员的常规值班表、详细地址和联络途径，确定现场急救点并设置明显标志。

⑦人员撤离计划

包括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及撤离组织计划，明确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域、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制定医疗救护程序。详细规定本厂事故情急下紧急集结点及周边居民区的紧急集结点，确定紧急事故情况下的安全疏散路线。

⑧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提出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和恢复措施及邻近区域解除

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⑨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要定期安排人员进行培训与演练,必要时包括附近的居民。

⑩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邻近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6、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料为油漆、机油、氧气、乙炔等,存储场所和生产场所储存量和使用量均未超过临界值,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项目制定了较为周全的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此外,企业今后需要进一步加强管理和监控,将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之内。项目在发生风险事故后如能立即启动厂区事故应急预案,确保事故不扩大,将不会对建设地区环境造成较大危险。

评价认为项目存在一定风险,但项目的风险处于环境可接受的水平,项目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有效可行,项目各种风险事故均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地表水和地下水产生不利影响。综合分析,项目从环境风险角度可行。

七、环保措施经济技术论证

1、废水治理

本项目生活废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的的污水预处理池,然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综上,本项目污水处置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2、废气治理

打磨粉尘主要为金属颗粒,比重较大,可通过自然沉降撒落在厂房内地面上;喷漆晾漆过程使用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处理,漆雾废气处理后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项目有机废气进行吸附处理,最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废气治理措施在经济和技术上是可行的。

3、噪声治理

本项目经设备减震,厂房隔音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噪声治理措施是可行的。

4、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定期由环卫清运，边角料及屑渣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及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废机油、废活性炭、含油废棉纱手套属危险废物，报告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设施防渗地坪，定期交予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因此，本项目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七、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9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9%。

表 7-6 项目环保措施及投资清单表

治理项目	环保投资项目	费用估算 (万元)	备注
废气治理	焊烟净化器	1.0	新增
	集风系统，漆雾经过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处理，再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项目有机废气进行吸附处理，最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3.0	新增
噪声治理	设备隔音、减振、降噪处理	1.0	已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废包装收集、清运	1.0	已建
	设置危废暂存间，与危废处理资质签订协议	3.0	新增
合计		9.0	占总 9%

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表 8)

污染物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焊接	颗粒物	焊烟净化器	环境影响较小
	打磨粉尘	颗粒物	自然沉降	
	喷漆	漆雾	滤棉和过滤纸对漆雾进行收集处理	
		有机废气	活性炭吸附装置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cr、SS、BOD5、NH3-N	依托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不外排，对地表水体无影响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金属屑、边角料	厂家回收	分类处置，不乱排乱弃，对环境无影响
		焊渣、废焊条		
		水性漆废包装桶		
		废过滤棉废过滤纸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含油废棉纱和手套		
		废活性炭	委托危废单位处置	
	废矿物油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对噪声设备采用减震、隔音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要求。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绿化是工厂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之一，绿化既可以起到调湿、调温、净化空气中粉尘和有害气体，降低噪声的作用，又能美化厂容，为职工创造良好的户外活动场所，有利于文明生产，增进职工身心健康，应予以高度重视。</p>				

结论与建议

(表 9)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产业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为钢模板制造，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已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802-33-03-263860】FGQB-0064 号（见附件）。

因此，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内，租赁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根据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本项目的入园证明（见附件）及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土地使用证（见附件），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园区同意项目入驻。

综上，项目符合区域发展规划，选址合理。

2、清洁生产

本项目工艺简单，主要使用清洁能源电能，耗能小，生产过程基本不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生产中各类污染物经相应处置措施处理后，能够达到相应排放标准。

因此本评价认为，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原则。

3、达标排放及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实施后，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四川科林木业有限公司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生产中废气主要为少量打磨粉尘和喷漆废气，打磨粉尘主要为金属颗粒，可快速沉降地面；喷漆废气主要为漆雾和有机废气，经集气风扇收集后经过滤棉和过滤纸以及活性炭吸附后 15m 排气筒排放；厂界噪声在经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后，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区要求。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分类管理暂存后，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废机油设置独立暂存间，定期委托相应资质单位处置。

因此，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4、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地表水：项目所在区域的受纳水体，能满足 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大气环境：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PM10、SO₂、NO₂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声学环境：本项目所在区域声学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5、总量控制

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涉及到的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氨氮，环评就本项目厂区新增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如下：

项目厂区污水总排口新增：COD_{Cr}：0.21t/a；氨氮：0.0147t/a。

特征污染物 VOCs：0.113t/a。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 2002）的一级 A 标，最终排入嘉陵江，实现达标排放。本次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在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内调剂解决，不再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结论：本项目采取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土地利用政策。本工程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利州区总体规划要求，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项目建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认真落实环保资金及治污措施及风险防治措施的前提条件下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所采用的环保措施技术经济可行，在完成以上各项措施的前提条件下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讲在拟选厂址建设是可行的。

二、要求与建议

1、评价要求

- （1）建设单位在本工程的营运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
- （2）确保各项环保设施稳定连续运行，做到达标排放，满足清洁生产要求。
- （3）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同时加强设备检修，积极对职工进行教育宣传。做到文明生产。

2、环保对策及建议

-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2) 要加强车间机械设备的检查、维护和保养，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对脱焊和松动的架构件，要补焊加固，减少运行震动噪声。整体设备应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应使用减振机座，降低噪声。

(3) 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增强其对环境保护重要性的认识，从而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各项污染物的产生。